

香港青年會對青年發展中心的建議

本會支持盡速興建位於柴灣的青年發展中心，本會認同政府計劃興建該中心的目的是非常明確的和清晰的。檢討營運模式和財務承擔固然重要，但並不需要延誤該中心的建造工程。

我們認為興建青年發展中心是當務之急：

政府近年來提倡致力培養本港的年青人成為勇於創新、有學養、有責任感和具備公民意識的新公民，興建青年發展中心正是政府推動青年發展其中的一個重要項目。擬建的中心將擁有現代化設計及配備高科技設施，特別是興建一間具國際水準的青年中心，及其面向國際的功能，對展示本地青年發展的成果十分重要。

我們促請照顧傳統非政府組織以外的青年團體：

傳統非政府組織的肩負着服務社會的不同社會福利服務和需要的重擔，其場地、設施等硬件規模是充裕的。而傳統非政府組織以外的青年團體，無論宗旨和服務對象只集中在青年一族，在服務方面佔本地青年工作的比重是與日俱增，但正正就是缺乏場地、設施等硬件來實現服務和對社會承擔。因此，我們促請青年發展中心無論選擇何種營運模式，都必須在照顧傳統非政府組織以外的青年團體。

我們堅持青年發展中心的角色要清楚明確：

政府及承辦者必須嚴格區分普通青年康樂活動及設施的提供與青年發展培育基地這兩方面的不同，前者只需提供活動、場地和設施，而後者則須作有系統性的總規劃。民政事務局應該在往後的諮詢文件中就將來青少年工作或該中心未來發展的提供宏觀政策供青年團向政府一併提出意見。事實上，政府應該利用興建青年發展中心的機會，更廣泛更深入地進行本地青年發展政策或青年發展計劃的諮詢。

我們支持青年人創業的舞台的計劃：

近年香港青年失業情況嚴峻，青年發展中心能夠貫徹落實結合鼓勵青年創業的試驗計劃，提供青年人創業的舞台，鼓勵青年人嘗試開創業務及發掘商機，不失為一種減緩青年就業的好方法。

我們重視把支援服務交給青年義工：

現代社會服務工作十分重視義工參與，提供參與義務工作的機會。該中心作為舉辦青年發展活動的基地，應該具有溶合義務工作發展的功能，把一些支援性服務交給青年義工。

我們需要更詳盡的報告：

對建議中『公私營合作』的模式，只有實行最客觀的評價、既知其長又知其短，才能提供更理性地、更仔細地進行分析。目前，報告只專注列舉其他地區『公私營合作』的成功例子，但失敗的例子並無介紹和分析，我們需要這個同等重要的參考因素以釋疑慮。

我們呼籲盡早納入青年團體進行監察：

本會希望無論是否採納『公私營合作』，或者被採納的模式如何。除目前所設的「督導委員會」以外，更應該盡早設立一個其成員包括政府及非政府機構的代表的一個法定團體參與管理和監察。

本會呼籲政府當局應考慮盡早或提早落實，提早於進行承運招標時納入上述建議的包含傳統非政府組織以外的青年團體的、具青年工作中最廣泛代表的法定架構進行監察。以保證由招攬和選擇承責團體/機構開始、直至興建及營運，都保持最公平、公開、公正及由此至終的符合最廣泛的、最真實的青年發展需要。

香港青年會

2005年1月3日